

证券代码：870812 证券简称：赛富电力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总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下简称:本次授信)，期限1年。公司股东诸葛晓峰以个人房产作为抵押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股东伍文生、法定代表人梁树乐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不收取担保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本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总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授信品种含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期限、用途等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二、同意由股东诸葛晓峰所持有的位于1. 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雁中路16号雁山新城1栋3-03号商铺[不动产权证号:桂(2023)桂林市不动产权第0137984号,面积65.84平方米];2. 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雁中路16号雁山新城1栋3-04号商铺[不动产权证号:桂(2023)桂林市不动产权第0137985号,面积65.84平方米];3. 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雁中路16号雁山新城1栋3-05号商铺[不动产权证号:桂(2023)桂林市不动产权第0137986号,面积65.84平方米]为本次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三、同意由本公司法人代表梁树乐、股东伍文生为本次授信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最终的授信额度、授信品种、期限、担保方式、还款方式等内容以广西北部湾银行授信批复为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总部支行申请授信并接受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故关联董事伍文生、梁树乐无需回避表决。因本议案涉及的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诸葛晓峰

住所：广西桂林市叠彩区新建路 16 号 1 单元 201 室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自然人

姓名：伍文生

住所：广西桂林市叠彩区中山北路 113 号 4 栋 4-1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自然人

姓名：梁树乐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白云路 8 号泽峰花园商住小区 3 栋 7B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诸葛晓峰、伍文生、梁树乐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抵押与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条款以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总部支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长远发展和持续稳定经营。公司能按时偿还历次银行借款，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有利于公司增强经营实力。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是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有利于公司取得授信，推动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